

证券代码：839511

证券简称：龙腾机电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广东龙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**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**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广东龙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。

一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，公司采用定向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,690,000 股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.00 元。最终实际认购 5,540,000 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,540,000 元。本次发行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验并出具大信验字[2021]第 18-0007 号《验资报告》。

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全部到账，存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，开户行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，户名：广东龙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，账号：38850188000194350，初始存放金额为 5,540,534.24 元。

二、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根据有关规定，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，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，以保证专款专用。

针对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，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、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共同监管。

三、募集资金存放情况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股票发行	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资金余额
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	38850188000194350	8,655.25

四、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

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关于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》及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（供应商材料款项、外包安装服务费用、职工薪酬款项、支付服务类款项）、项目建设。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 目	金额（元）
一、募集资金总额	5,540,000.00
加：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	10,525.51
二、可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5,550,525.51
三、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	5,541,870.26
其中：支付供应商材料款项	964,211.47
支付供应商款项（外包安装服务费用）	1,705,068.79
支付员工解除劳动合同补偿金（职工薪酬款项）	93,885.00
项目建设（直接转入广东龙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账户）	2,730,000.00
支付服务类费用（包括电力协会入会费用、专利申请费用、律师费用及招标代理服务类费用）	48,705.00
四、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	8,655.25

五、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已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》，详情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发布的《关于补充确认变更募资资金用途和变更剩余募资资金用途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20）。

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不存在其他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。

六、募集资金使用及信息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，除上述“五、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”所述事项外，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、募集资金被违规使用、违规占用的情形。

广东龙腾机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24 日